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集团”)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向海王集团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